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ai Chu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3)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向本公司一名合資格僱員及本公司若干顧問(「承授人」)要約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待承授人接納後，可認購本公司最多達合共1,069,558,12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之所有已發行股份(即21,391,162,483股股份)約4.99%。授出之購股權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 授出日期 :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授出日期」)
-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以0.037港元認購一股股份，為(i)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載之收市價每股0.037港元；(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載平均收市價每股0.0362港元；及(iii) 股份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
-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 1,069,558,12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 購股權之有效期 : 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

購股權乃授予以下承授人：

承授人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行使期及有效期
顧問	855,646,496	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僱員	213,911,624	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u>1,069,558,120</u>	

概無購股權之承授人為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並非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清渠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林清渠 (主席兼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

邵律

杜恩鳴